

##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和净资产等产生影响。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7 年 4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以下简称“新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准则 16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其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和通知的修订和制定，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适用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 2、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采用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4.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新准则 42 号及新准则 16 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新准则 16 号的要求，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中，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性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公司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上增加“其他收益”项目；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准则 42 号的要求，对企业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进行了规范，并规定企业对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三）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按照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四）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并按照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当期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产生影响，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8 日